

张家口通泰圣通商贸有限公司 混凝土搅拌站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张家口通泰圣通商贸有限公司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评报告和审批意见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环评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

2025年09月09日，公司组织召开验收会议。会议期间，与会人员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张家口市经开区流平寺村张家口市京北混凝土制造有限公司东北约132米，厂区地理坐标：东经114°55'21.917"，北纬40°42'49.934"。

建设内容：新建预拌混凝土生产线（机组240）、水泥制品生产线（机组240）各一条，新建封闭原料库（含喷淋）、厂房、成品房、办公用房、实验室、沉淀池、砂石分离机、洗车设备、环保检测设备及配套建设水、电、暖等相关辅助设施，项目建成后预计年产预拌混凝土16万立方米，年产水泥制品10万立方米。项目建设占地面积22731.5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5000平方米。

本期验收范围：新建预拌混凝土生产线（机组240），新建封闭原料库（含喷淋）、厂房、成品房、办公用房、实验室、沉淀池、砂石分离机、洗车设备、环保检测设备、配套建设水、电、暖等相关辅助设施及配套的环保措施，项目建成后预计年产预拌混凝土16万立方米。

张家口通泰圣通商贸有限公司于2025年05月委托张家口昊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张家口通泰圣通商贸有限公司混凝土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环评报告于2025年08月11日通过张家口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审批，审批文号为张经审表字【2025】5号。。

该企业排污许可证登记编号：91130700672093924N001Y。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验收组签字：

邢琦 李剑峰 徐峰

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筒仓呼吸粉尘经各自仓顶脉冲除尘设施处理后串联高空排放（DA001）；搅拌工序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2），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中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要求；砂石料卸料、储存、配料工序均在全封闭结构原料库内进行，并设置喷淋措施；砂石骨料输送带设置封闭罩；运输过程采取地面硬化，在料场和厂区进行洒水抑尘，同时及时清扫厂区道路，车辆进出厂区设置清洗装置。

2、废水

项目员工生活废水排入厂区防渗化粪池，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掏；降尘用水直接蒸发损耗；车辆清洗水排入厂区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设备清洗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车辆清洗、厂区洒水抑尘。

3、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时及除尘器风机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低噪声设备，主要产噪设备设置基础减振设施，配合厂房隔声、合理布局等措施。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除尘灰、沉淀池泥沙、实验废块和废润滑油、废油桶。

（1）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收集清运。

（2）除尘灰、沉淀池泥沙、实验废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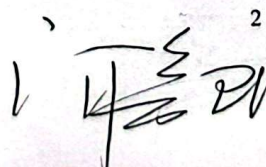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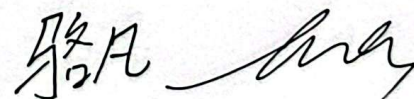
项目除尘灰、沉淀池泥沙收集清掏后回用于生产，实验废块手动破碎后回用于生产。

（3）废润滑油、废油桶

项目废润滑油、废油桶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验收组签字：

1.  2.  徐晓宇
邢琦 朝 李剑锋

河北俊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1、废气

项目筒仓呼吸废气排放口 DA001、混合搅拌工序废气排放口 DA002 均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 表 1 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中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要求;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浓度最大值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 表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要求。

2、噪声

项目东、南、西、北各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区噪声标准要求。

五、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验收组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做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并规范有组织监测点位建设;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定期维护环保设施。根据相关环保政策要求,及时提升污染控制水平。进一步完善原料库房抑尘设施的建设。

2.按照《河北省扬尘污染防治办法》及《煤场、料场、渣场扬尘污染控制技术规范》(DB13/2352-2016)要求,进一步加强无组织排放日常管理,做到达标运营。

3. 完善验收报告,补充附图、附件。

张家口通泰圣通商贸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9 日

验收组签字:

验收组签字: 李剑峰, 徐晓峰, 邢琦, 李剑峰

张家口通泰圣通商贸有限公司混凝土搅拌站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2025 年 09 月 09 日

会议职务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建设单位代表	骆 凡	张家口通泰圣通商贸有限公司	法 人	骆凡
专业技术专家	南国英	河北建筑工程学院	教 授	南国英
	徐婷婷	张家口市环境监控中心	高 工	徐婷婷
	闫会民	河北省环境科学学会	高 工	闫会民
环境影响报告书 (表) 编制机构代表	邢 琦	张家口昊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邢琦
施工单位及设计单位	李剑锋	张家口市亚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李剑锋
验收监测单位	辛 月	河北俊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负责人	辛月